

股票代码：300202

股票简称：聚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3-091

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2.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3年7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：30时
2. 股权登记日：2013年7月5日（星期五）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

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五楼会议室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5. 召集人：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
6. 主持人：董事长柳长庆先生

7. 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8人，代表股份总数为21,140.14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.25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 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 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2.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3. 审议《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的议案》

（1）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（2）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（3）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（4）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（5）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1,140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

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议案通过。

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二日